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A股	H股	美国存托凭证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纽约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中国人寿	中国人寿	—
股票代码	601628	2628	LFC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郑勇	蓝宇曦
电话	86-10-63631191	86-10-63631068
电子信箱	ir@e-chinalife.com	lanyuxi@e-chinalife.com
传真	86-10-66575112	

二、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资产总计	2,120,114	1,972,941	7.5%
其中:投资资产	1,973,208	1,848,744	6.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240,586	220,331	9.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8.51	7.80	9.2%

注:投资资产=货币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贷款+定期存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存出资本保证金+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3,740	252,538	-3.5%
其中:已赚保费	193,775	200,844	-3.5%
营业利润	22,916	20,227	13.3%
利润总额	22,864	20,157	1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407	16,198	13.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8,446	16,250	13.5%
每股收益(基本与稀释)(元/股)	0.65	0.57	1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57	13.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9	7.11	增加0.7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1	7.13	增加0.78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71	42,740	-5.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43	1.51	-5.3%

注:涉及净利润的数据及指标,采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涉及股东权益的数据及指标,采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

2.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A股股东205,776户 H股股东34,418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68.37%	19,323,530,000	-	-	-
HKSCC Nominees Limited1	境外法人	25.79%	7,288,201,680	+1,912,427	-	-
谌贺飞	境内自然人	0.17%	48,304,495	+48,304,495	-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4%	40,760,952	+24,180,982	-	-
国家开发投资公司2	国有法人	0.11%	31,902,234	-3,783,666	-	-
UBS AG	境外法人	0.11%	30,005,280	+19,046,848	-	-
摩根士丹利投资管理公司-摩根士丹利中国A股基金	境外法人	0.08%	22,863,632	+5,078,784	-	-
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2	国有法人	0.07%	20,000,000	-	-	-
瑞士信贷(香港)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07%	19,582,738	+12,304,988	-	-
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2	国有法人	0.07%	18,452,300	-	-	-
股东情况的说明	1、HKSCC Nominees Limited为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为代香港各股票行客户及其他香港中央结算系统参与者持有。因联交所有关规则并不要求上述人士申报所持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HKSCC Nominees Limited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2、国家开发投资公司、中国核工业集团公司、中国国际电视总公司在本公司2006年12月A股首次公开发行中通过战略配售成为本公司前十大股东,其持有的战略配售股份限售期为2007年1月9日—2008年1月9日。 3、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董事长致辞

2014年上半年,世界经济复杂多变,我国经济面临一定下行压力,金融业竞争格局深刻变化,保险业特别是寿险业的发展和转型压力加大。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形势和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本公司坚持“价值优先、规模适度、优化结构、注重创费”的经营思路,坚定不移调整业务结构,加快中长期期交和保障型业务发展,着力推进转型升级,有效应对各类风险挑战。上半年业务发展符合预期,核心业务快速增长,结构明显优化,价值平稳提升,公司发展从规模速度型向规模效益型转变取得显著成效,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为人民币2,437.40亿元,同比下降3.5%;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84.07亿元,同比增长13.6%;每股收益(基本与稀释)为人民币0.65元,同比增长13.6%;截至2014年6月30日前6个月的新业务价值为人民币134.59亿元,同比增长6.9%。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市场份额[1]([1]根据保监会公布的2014年上半年寿险公司保费统计数据计算)约为25.7%,继续占据寿险市场主导地位。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总资产达人民币21,201.14亿元,较2013年底增长7.5%;内含价值为人民币3,903.67亿元,较2013年底增长14.1%。截至2014年6月30日,偿付能力充足率为240.99%。

本公司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依托专业和规模优势,继续深入开展新农合、新农保、城镇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城乡医疗救助等政策性业务以及农村小额保险业务,并为航天员、航天科技人员和超过24万名大学生村官提供保险保障服务。本公司积极参与公益慈善事业,本报告期内给予中国人寿慈善基金会持续性捐赠人民币3,000万元。通过中国人寿慈善基金会捐款人民币1,005万元,用于湖北郧西县和广西天等县、龙州县的扶贫项目;向相关地区民政部门划拨助养金共计约人民币405万元,继续助养汶川地震、玉树地震和舟曲泥石流致孤儿童;向相关机构捐款人民币1,600万元,用于救助失独家庭、在辽宁省部分农村地区援建基层卫生院肾病透析室和支持为贫困地区女性提供“两癌筛查”和重大疾病保障。

下半年,国内外环境依然复杂,不稳定不确定因素较多,经济发展仍面临较大挑战,寿险业发展和转型压力依然较大。但是,我们也认识到,我国经济仍将保持总体平稳发展态势,经济运行始终保持在合理区间,寿险业发展的基本面和具有巨大发展潜力的格局没有变。特别是《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保险服务业的若干意见》的出台,为保险业改革发展提供了强大政策支持。本公司将坚持既定的经营思路,紧紧围绕改革创新、转型升级,在整体精简组织架构和人员编制的基础上,加强基层公司调研和企划工作,推动人力资源配置向一线业务领域倾斜,提升公司管理效能和运营效率,积极应对市场竞争,坚持以发展为第一要务,持续推进发展方式转变,在保持业务平稳发展、市场领先地位持续巩固的前提下,大力发展五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业务,进一步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聚焦销售队伍,采取有力措施,确保队伍领先优势,不断改善队伍质态;统筹城乡发展,坚持把城区作为竞争的主阵地,同时巩固县域市场传统优势,切实增强市场竞争力;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把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植入经营管理的各个层面、各个环节,建立与之相适应的经营管理模式;积极推进公司市场化改革和企业文化建设;坚持严格依法合规经营,坚守风险底线,筑牢风险防线。

2003年上市以来,本公司已经成长为国内外寿险行业具有重大影响力的企业,以本公司为核心成员的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在2014年《财富》世界500强中跃居第98位,进入前百强,稳居中国入选保险企业之首。当前,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创新发展的攻坚时期和关键时期。站在新的历史节点、全新的发展起点,全体员工将凝聚共识、坚定信心、锐意进取,持续打造中国人寿的硬实力、软实力,提升综合竞争能力,努力实现公司从做大向做强转变。

3.2 2014年上半年经营情况综述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积极主动调整业务结构,业务结构明显优化,经营效益不断改善,市场领先地位保持稳固。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已赚保费为人民币1,937.75亿元,较2013年同期下降3.5%;首年保费较2013年同期下降4.1%,首年期交保费较2013年同期增长14.3%,首年期交保费占首年保费比重由2013年同期的30.28%提升至36.10%;十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费较2013年同期增长28.9%,十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费占首年期交保费比重由2013年同期的41.79%提升至47.10%;续期保费较2013年同期下降5.7%,续期保费占总保费的比重由2013年同期的55.25%下降至53.70%;短期意外险保费较2013年同期增长10.7%,短期意外险保费占短期险保费比重由2013年同期的61.00%提升至61.20%。截至2014年6月30日,有效保单数量较2013年底增长5.1%;保单持续率(14个月及26个月)[2]([2]长期个人寿险保单持续率是寿险公司一项重要的经营指标,它衡量了一个保单群体经过特定时间后仍维持有效的比例。指在考察月前14/26个月生效的保单在考察月仍有效的件数占14/26个月前生效保单件数的比例)分别达88.5%和87.5%;退保率[3]([3]退保率=当期退保金/(期初寿险、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余额+当期寿险、长期健康险保费收入))为3.34%,较2013年同期上升1.29个百分点。

本公司个险渠道业务规模保持稳定,业务结构持续优化。本报告期内,个险渠道总保费同比增长0.7%,首年保费同比增长11.2%,首年期交保费同比增长11.5%,十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费同比增长30.4%;五年期及以上和十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费占首年期交保费的比重分别为95.78%和57.10%,同比提高17.00和8.27个百分点;续期保费同比下降1.5%。有效扩张队伍建设策略深入推进,队伍质态持续改善。渠道专业化建设取得进展,信息化管理水平有效提升,产品策略和销售组织策划效果明显。截至本报告期末,保险营销员共计64.0万人。

团险渠道保费规模持续增长,经营效益稳定提升。本报告期内,团险渠道总保费同比增长2.9%,首年保费同比下降35.8%,短期险保费同比增长13.9%,短期意外险保费同比增长14.6%。积极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和参与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继续开展大学生村官保险、计生保险等业务;积极探索国际业务,创新国际共保等合作手段。截至本报告期末,团险销售人员共计1.8万人。

银保渠道积极应对监管政策新变化和市场竞争新挑战,加强产品创新,深化渠道合作,在保持一定的业务规模基础上,主动调整业务结构,大力发展期交业务,渠道转型发展初见成效。本报告期内,银保渠道总保费同比下降12.9%,首年保费同比下降8.3%,首年期交保费同比增长26.7%,五年期及以上首年期交保费同比增长52.3%。截至本报告期末,银行保险渠道销售代理网点6.7万个,销售人员共计5.3万人。

2014年以来,国内经济增速趋缓,金融市场总体稳定,流动性相对宽松,利率市场化进程加快;信用违约事件涌现,债券市场震荡上行,股票市场结构分化显著。本公司灵活主动应对资本市场变化,为资金运用引入市场竞争机制,积极尝试境内、境外市场化委托投资管理,积极推动投资品种和渠道多样化,加强投资能力建设与投资专业化管理,持续改善组合配置结构。固定收益投资方面,新增高定利率协议存款,垫高存量资产收益水平;继续优化债券投资结构,增配高等级信用品种。权益类投资方面,把握市场节奏,进一步控制风险敞口。不动产投资方面,稳妥推进商业不动产项目投资,累计协议投资金额约人民币80亿元;积极推进基础设施和不动产投资计划,累计投资金额约人民币626亿元。其他金融资产方面,稳健推动信托计划、理财产品、项目资产支持计划等金融产品投资,金额合计约人民币375亿元。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投资资产达人民币19,732.08亿元,较2013年底增长6.7%;主要品种中债券配置比例由2013年底的47.25%升至48.06%,定期存款配置比例由2013年底的35.93%降至34.77%,股票、基金配置比例由2013年底的7.50%降低至5.26%。本报告期内,息类收入稳定增长,净投资收益率[4]([4]净投资收益主要包含债权型投资利息收入、存款利息收入、股权型投资股息红利收入、贷款类利息收入、投资性房地产净收益等)为4.75%;资产减值损失显著下降,总投资收益率[5]([5]总投资收益率={[(投资收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资产资产减值损失-投资业务营业税金及附加+投资性房地产总收益)/((期初投资资产+期末投资资产)/2)]/181}×365)为4.78%,包含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在内的总投资收益率[6]([6]包含联营及合营企业投资收益在内的总投资收益率={[(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资产资产减值损失-投资业务营业税金及附加+投资性房地产总收益)/((期初投资资产+期初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投资资产+期末长期股权投资)/2)]/181}×365)为4.90%;考虑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后综合投资收益率[7]([7]综合投资收益率={[(投资收益-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投资资产资产减值损失-投资业务营业税金及附加+投资性房地产总收益)/((期初投资资产+期末投资资产)/2)]/181}×365)为6.19%。

2014年上半年,本公司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推进产品创新,注重产品经营,在个险、团险和银保渠道先后推出多款产品,有效助推业务发展和价值提升。着力推进销售创新,积极总结推广桓台直销等创新经验和做法,有力推动了业务发展和队伍建设。着力推进服务创新,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全面推广保全、理赔“立等可取”服务模式;优化保单借款服务,全力推进综合柜员制,努力提升客户体验;不断完善通知服务管理水平,稳步提高对业务发展的支持力度。着力推进技术创新,数据中心顺利投产并稳定运行;e宝账推广准备和智能理赔系统试点工作顺利完成;积极探索云助理和微信应用服务。

本公司持续遵循美国《萨班斯—奥克斯利法案》404条款,同时,围绕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以及保监会《保险公司内部控制基本准则》,全面开展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遵循工作;首年应用剩余风险模型开展控制流程分级,积极推进以风险为导向的内控管理工作;持续遵循保监会《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梳理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框架,强化风险偏好体系的向下传导机制,开展风险监测、风险预警分级管理及操作风险管理量化分析研究工作,加强对重点风险领域的防范管理。实施“诚信国寿”工程,促进销售团队品质持续提升;拓展延伸销售风险预警、监测覆盖范围,对销售机构实施风险分级管理;贯彻落实监管规定,加强销售领域关键风险的专项治理,努力推进销售风险管控长效机制建设。

3.3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3.3.1 营业收入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已赚保费	193,775	200,844
个人业务	181,303	191,104
团体业务	1,122	1,023
短期险业务	9,463	8,197
大病保险业务	1,887	520
投资收益	47,456	49,40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12	815
汇兑损益	74	(261)
其他业务收入	1,823	1,740
合计	243,740	252,538

已赚保费

1、个人业务

本报告期内,个人业务已赚保费同比下降5.1%,主要原因是受银保渠道业务结构调整的影响。

2、团体业务

本报告期内,团体业务已赚保费同比增长9.7%,主要原因是国寿团体终身寿险业务保费的增长。

3、短期险业务

本报告期内,短期险业务已赚保费同比增长15.4%,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大转型发展力度、基层公司拓展业务积极性进一步提升。

4、大病保险业务

本报告期内,大病保险业务已赚保费同比增长262.9%,主要原因是公司抓住国家运用保险机制创新公共服务的战略机遇,积极拓展大病保险市场。

保险业务收入业务分项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个人业务	181,449	191,186
首年业务	75,534	78,881
趸交	48,431	54,699
首年期交	27,103	24,182
续期业务	105,915	112,305
团体业务	1,126	1,027
首年业务	1,119	1,031
趸交	554	1,016
首年期交	565	15
续期业务	7	(4)
短期险业务	10,782	9,770
短期意外险业务	6,599	5,960
短期健康险业务	4,183	3,810
大病保险业务	3,893	1,268
合计	197,250	203,251

保险业务收入渠道分项数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个险渠道	117,016	116,154
长险首年业务	21,710	19,522
趸交	124	157
首年期交	21,586	19,365
续期业务	92,375	93,742
短期险业务	2,931	2,890
团险渠道	9,247	8,989
长险首年业务	1,181	1,840
趸交	1,117	1,755
首年期交	64	85
续期业务	283	318
短期险业务	7,783	6,831
银保渠道	66,616	76,490
长险首年业务	53,583	58,409
趸交	47,733	53,793
首年期交	5,850	4,616
续期业务	12,974	18,035
短期险业务	59	46
其他渠道1	4,371	1,618
长险首年业务	179	141
趸交	11	10
首年期交	168	131
续期业务	290	206
短期险业务	9	3
大病保险业务	3,893	1,268
合计	197,250	203,251

注:

1、 其他渠道主要包括大病保险业务、电销等。

2、 保险业务收入渠道分项数据按照销售人员所属渠道统计口径进行列示。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保险业务收入前五家及其他分公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分公司	2014年1-6月保险业务收入
江苏	19,004
广东	15,973
山东	13,987
河北	12,010
浙江	11,726
中国境内其他分公司	124,550
合计	197,250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738	90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11,307	17,229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12,499	10,951
银行存款类利息	17,032	15,937
贷款利息	3,676	2,642
其他类收益	2,204	1,736
合计	47,456	49,4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

本报告期内,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收益同比下降18.5%,主要原因是受公司持有交易性基金规模减少影响,基金分红收入减少。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本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同比下降34.4%,主要原因是权益类投资价差收入减少。

3、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本报告期内,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同比增长14.1%,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市场状况,适时增加企业债配置力度,利息收入增加。

4、银行存款类利息

本报告期内,银行存款类利息同比增长6.9%,主要原因是存款规模增加及市场利率处于较高水平。

5、贷款利息

本报告期内,贷款利息同比增长39.1%,主要原因是保户质押贷款业务规模以及债权投资计划等投资品种配置规模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报告期内,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同比下降24.9%,主要原因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类金融资产规模下降及其市值波动。

汇兑损益

本报告期内,汇兑损益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受人民币小幅贬值影响。

其他业务收入

本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收入同比增长4.8%,主要原因是公司推进互动业务发展,代理财产险公司业务手续费收入增加。

3.3.2 营业支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退保金	55,580	32,169
赔付支出	64,832	83,991
个人业务	58,237	79,382
团体业务	178	150
短期险业务	4,860	4,317
大病保险业务	1,557	142
摊回赔付支出	(141)	(77)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60,508	73,187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3	(23)
保单红利支出	9,212	9,7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0	69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4,135	13,800
业务及管理费	11,262	11,304
摊回分保费用	(59)	(102)
其他业务成本	4,036	3,890
资产减值损失	656	3,700
合计	220,824	232,311

退保金

本报告期内,退保金同比增长72.8%,主要原因是受各类银行理财产品冲击,部分产品退保增加。

赔付支出

1、个人业务

本报告期内,个人业务赔付支出同比下降26.6%,主要原因是银保渠道满期给付减少。

2、团体业务

本报告期内,团体业务赔付支出同比增长18.7%,主要原因是团体定期寿险产品赔付增加。

3、短期险业务

本报告期内,短期险业务赔付支出同比增长12.6%,主要原因是短期险业务规模增加。

4、大病保险业务

本报告期内,大病保险业务赔付支出同比增长996.5%,主要原因是大病保险业务规模增长。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报告期内,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同比下降17.3%,主要原因是受传统险准备金折现率假设的变动、趸交保费收入下降及满期给付和退保释放准备金的综合影响。

保单红利支出

本报告期内,保单红利支出同比下降5.8%,主要原因是分红账户投资收益率下降。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增长15.1%,主要原因是短期险保费收入等应税收入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报告期内,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同比增长2.4%,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结构优化,首年期交业务佣金支出增加。

业务及管理费

本报告期内,业务及管理费同比下降0.4%,主要原因是公司厉行节约、缩减费用。

其他业务成本

本报告期内,其他业务成本同比增长3.8%,主要原因是结算利息等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同比下降82.3%,主要原因是权益投资持仓下降,符合减值条件的权益类投资资产减少。

3.3.3 利润总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个人业务	19,703	18,045
团体业务	391	129
短期险业务	509	248
大病保险业务	5	(75)
其他业务	2,256	1,810
合计	22,864	20,157

1、个人业务

本报告期内,个人业务利润总额同比增长9.2%,主要原因是受传统险准备金折现率假设的变动影响。

2、团体业务

本报告期内,团体业务利润总额同比增长203.1%,主要原因是团体业务分部保单红利支出减少。

3、短期险业务

本报告期内,短期险业务利润总额同比增长105.2%,主要原因是受其利润绝对值较低的影响。

4、大病保险业务

本报告期内,大病保险业务利润总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微利业务受赔付波动的影响。

3.3.4 所得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所得税费用为人民币43.10亿元,同比增长12.6%,主要原因是应纳税所得额与递延所得税的综合影响。

3.3.5 净利润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184.07亿元,同比增长13.6%,主要原因是传统险准备金折现率假设的变动,2014年6月30日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相对于2013年12月31日有所上升。

3.4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3.4.1 主要资产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资产	1,973,208	1,848,744
定期存款	686,097	664,1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3,578	503,0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3,745	491,5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1,662	34,1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306	8,295
货币资金	43,298	21,406
贷款	135,863	118,626
存出资本保证金	6,353	6,153
投资性房地产	1,306	1,329
长期股权投资	39,968	34,775
其他类资产	106,938	89,422
合计	2,120,114	1,972,941

定期存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定期存款较2013年底增长3.3%,主要原因是一般定期存款的规模增加。

持有至到期投资

截至本报告期末,持有至到期投资较2013年底增长6.1%,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适时增加了企业债和金融债的配置规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截至本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较2013年底增长8.6%,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市场状况,增加了债券投资的配置规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截至本报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较2013年底下降7.3%,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市场情况,降低了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配置规模。

货币资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2013年底增长102.3%,主要原因是流动性管理的需要。

贷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贷款较2013年底增长14.5%,主要原因是保户质押贷款业务规模以及债权投资计划等投资品种配置规模增加。

投资性房地产

截至本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较2013年底下降1.7%,主要原因是投资性房地产折旧的影响。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较2013年底增长14.9%,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权益增长。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投资资产按投资对象分类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投资资产类别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到期日投资	1,778,061	90.11%	1,662,752	89.94%
定期存款	686,097	34.77%	664,174	35.93%
债券	948,283	48.06%	873,567	47.25%
保险资产管理产品1	59,431	3.01%	55,107	2.98%
其他固定到期日投资2	84,250	4.27%	69,904	3.78%
权益类投资	149,237	7.56%	154,962	8.38%
股票	58,738	2.98%	79,716	4.31%
基金	45,058	2.28%	59,007	3.19%
其他权益类投资3	45,441	2.30%	16,239	0.88%
投资性房地产	1,306	0.07%	1,329	0.07%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4	44,604	2.26%	29,701	1.61%
合计	1,973,208	100%	1,848,744	100%

注:

1、 固定到期日投资项下的保险资产管理产品包括基础设施和不动产债权投资计划、项目资产支持计划。

2、 其他固定到期日投资包括保户质押贷款、信托计划、存出资本保证金等。

3、 其他权益类投资包括私募股权基金、未上市股权、股权投资计划等。

4、 现金、现金等价物及其他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4.2 主要负债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保险合同准备金	1,558,208	1,494,497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089	6,896
未决赔款准备金	4,908	4,655
寿险责任准备金	1,517,545	1,461,267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5,666	21,679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68,566	65,062
应付保单红利	52,400	49,5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8,547	20,426
应付债券	67,987	67,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322	4,919
其他类负债	52,163	47,931
合计	1,877,193	1,750,356

保险合同准备金

截至本报告期末,保险合同准备金较2013年底增长4.3%,主要原因是新增的保险业务和续期业务保险责任的累积。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各类保险合同准备金通过了充足性测试。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保户储金及投资款较2013年底增长5.4%,主要原因是部分投资合同产品账户规模增加。

应付保单红利

截至本报告期末,应付保单红利较2013年底增长5.8%,主要原因是应付累积生息红利规模增长。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本报告期末,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较2013年底增长235.6%,主要原因是流动性管理的需要。

应付债券

截至本报告期末,应付债券较2013年底维持稳定,主要原因是公司2014年上半年未发行次级定期债务。

递延所得税负债

截至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负债较2013年底增长89.5%,主要原因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

3.4.3 股东权益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股东权益为人民币2,405.86亿元,较2013年底增长9.2%,主要原因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上升及本报告期盈利的综合影响。

3.5 现金流量分析

3.5.1 流动资金的来源

本公司的主要现金收入来自保费收入、非保险合同业务收入、投资资产出售及到期收到现金和投资收益。这些现金流动性的风险主要是合同持有人和保户的退保,以及债务人违约、利率和其他市场波动风险。本公司密切监视并控制这些风险。

本公司的现金及银行存款为我们提供了流动性资源,以满足现金支出需求。截至本报告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人民币431.86亿元。此外,本公司几乎所有的定期银行存款均可动用,但需缴纳罚息。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定期存款为人民币6,860.97亿元。

本公司的投资组合也为我们提供了流动性资源,以满足无法预期的现金支出需求。由于本公司在其投资的某些市场上投资量很大,也存在流动性风险。某些情况下,本公司的投资证券数量之大,可能足以影响其市值。该等因素将不利于以公平的价格出售投资,或可能无法出售。

3.5.2 流动资金的使用

本公司的主要现金支出涉及与各类人寿保险、年金、意外险和健康险产品相关之负债、保单和年金合同之分红和利息分配、营业支出、所得税以及向股东宣派的股息。源于保险业务的现金支出主要涉及保险产品的给付以及退保付款、提款和贷款。

本公司认为其流动资金能够充分满足当前的现金需求。

3.5.3 合并现金流量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1-6月	2013年1-6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471	42,7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73)	(45,51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43	(15,550)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额	15	(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1,856	(18,339)

本公司建立了现金流测试制度,定期开展现金流测试,考虑多种情景下公司未来现金收入和现金支出情况,并根据现金流匹配情况对公司的资产配置进行调整,以确保公司的现金流充足。本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入同比下降5.3%,主要原因是保费收入减少。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同比增长35.9%,主要原因是投资管理的需要。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流动性管理的需要。

3.6 偿付能力状况

保险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是对其资本充足度的衡量,其计算方法是以公司的实际资本(根据相关监管要求为认可资产减去认可负债的差额)除以应具备的最低资本。下表显示了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2014年6月30日	2013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187,282	168,501
最低资本	77,715	74,485
偿付能力充足率	240.99%	226.22%

本公司偿付能力充足率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受当期综合收益增长、公司派发2013年度现金股利和保险业务稳健发展最低资本要求增加的综合影响。

3.7 核心竞争力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4.1.1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会计政策及核算方法变更

4.1.2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除精算假设变更外,无其他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合计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6,229百万元。上述假设变更合计减少2014年6月30日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5,502百万元,减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727百万元。

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已于2014年8月27日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4.2 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4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杨明生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38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4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4年8月27日在北京中国人寿广场A18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董事长、执行董事杨明生,执行董事林岱仁、苏恒轩、缪平,非执行董事王思东,独立董事Bruce D. Moore(莫博世)、梁定邦、唐建邦现场出席会议;非执行董事缪建民、张响贤、独立董事孙昌基因其他公务无法出席,分别书面委托执行董事林岱仁、非执行董事王思东、独立董事唐建邦代为出席并表决。本公司监事和管理层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杨明生董事长主持,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许恒平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徐海峰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利明光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杨征担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内容包括:中国企业会计准则下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2014年半年度偿付能力报告、2014年半年度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等相关内容。

董事会对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中涉及的会计估计变更进行了审议。2014年上半年除精算假设变更外,无其他重大会计估计变更。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包括折现率、死亡率和发病率、费用假设、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等精算假设,用以计量资产负债表日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2014年6月30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厘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更所形成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期利润表,合计增加税前利润人民币6,229百万元。上述假设变更合计减少2014年6月30日寿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5,502百万元,减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人民币727百万元。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报告(A股/H股)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报告(A股/H股)的议案》,内容包括:财务摘要、董事长致辞、管理层讨论与分析;重要事项、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财务报告、内含价值报告等内容。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以及人员构成情况,安排新任独立董事张祖同担任提名薪酬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委员,新任独立董事黄益平担任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审计委员会委员。

调整后专门委员会组成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席	成员
审计委员会	莫博世	张祖同、黄益平
提名薪酬委员会	张祖同	缪建民、莫博世
战略与投资决策委员会	黄益平	王思东、林岱仁、梁定邦、苏恒轩
风险管理委员会	梁定邦	张响贤、缪平

注:新任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尚待中国保监会核准。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管人员2013年度绩效考核结果与2014年度绩效合同>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总部部门设置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银海项目的议案》

该交易构成公司在联交所上市规则下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杨明生、林岱仁、苏恒轩、缪平、缪建民、张响贤和王思东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有关详情请见本公司同日另行发布的公告。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1票。独立董事莫博世弃权,弃权理由:投资项目复杂且不熟悉中国成品油销售市场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39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4年8月11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会议于2014年8月27日在中国人寿广场A16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际出席监事4人。监事长夏智华、监事史向明、杨翠莲、李学军现场出席会议。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等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和《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长夏智华女士主持,与会监事经充分审议,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中期报告(A股/H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4年中期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4年中期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上半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4年中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下半年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4年上半年合规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2014年贵州调研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1628　证券简称:中国人寿　编号:临2014-04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参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引资的提示性公告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本公司拟参与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销售公司”)引资(如下文所定义)。

中国石化销售公司成立于1985年,为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石化”,股票代码600028)全资子公司。2014年4月,中国石化以中国石化销售公司为平台实施销售业务内部重组,将相关销售业务、资产注入到中国石化销售公司。重组完成后,中国石化销售公司为法人独资的有限责任公司,由中国石化持有100%的股权。中国石化销售公司的主要经营范围是:成品油、天然气、燃料油等石油产品的储运、零售、直分销,非油品业务的开发经营(如便利店、汽车服务等)。经重组后的中国石化销售公司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社会和民营资本(“引资”)。中国石化销售公司及其引资的详细情况可参见中国石化于2014年6月30日刊发的“关于销售业务重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将根据有关监管规定及本公司上市地上市规则的要求及时履行后续的信息披露义务。

于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并未就上述拟议交易订立任何协议。本公司参与引资一事具有不确定性。由于拟议交易未必进行,本公司股东及潜在投资者在买卖本公司证券时务请审慎行事。

特此公告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7日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5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广博股份	股票代码	00210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远	江淑莹	
电话	0574-28827003	0574-28827003	
传真	0574-28827006	0574-28827006	
电子信箱	stock@guangbo.net	stock@guangbo.net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1,770,858.91	403,107,075.92	-0.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72,144.01	7,057,975.32	-19.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29,009.71	-842,736.30	21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3,032,800.09	-25,088,177.97	-111.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3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	0.95%	-0.1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59,125,472.62	1,171,329,626.22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35,965,427.43	741,188,390.08	-0.70%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953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利平	境内自然人	19.58%	42,772,370	33,054,277	质押	42,772,370
雅戈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5%	23,050,000			
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0%	21,397,659		质押	21,397,659
王君平	境内自然人	8.44%	18,426,548	13,819,911		
宁波兆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15%	15,613,368			
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75%	14,753,349			
张攀峰	境内自然人	3.02%	6,602,075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1.25%	2,728,16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盈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54%	1,187,36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安润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国有法人	0.47%	1,033,9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10名股东中:王利平和王君平系兄弟关系;王利平持有广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26.60%的股份,上述三股东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宁波兆泰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职工出资设立的公司。其余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宁波兆泰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5,613,36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15%,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4,753,349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75%,两家公司持有本公司的全部股份已转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担保账户,用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详见公告2013-018和2013-021。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销售市场开拓与管理

1、外销主动营销模式开始启动。随着美国公司运营能力的提升,以及总部销售团队业务在开拓思路上的转变,现已经逐步形成从“被动接单”到“主动营销”的转变,产品的筹划也从原先的单一新颖性推介向项目整体系列化营销方案推介转变,目前已在向多个客户推介的过程中取得了较明显的效果,赢得了客户的信任与认可,新的营销推介模式为公司赢得市场机会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2、产品开发模式逐步步入常态化。在继续加强内销产品提报评审的同时,外贸产品开发的“众研”模式也已初步试运行,并取得一定的效果。同时结合开发需要,及时调整了内外销设计团队的人员结构,使工作分工更加专业化,有利于产品开发更好的服务于销售需求。

3、组建大客户销售团队。根据当前中国市场业务发展需要,正式组建内销市场大客户服务团队,专职从事国家电网、中国移动、南航等大客户的业务开拓接洽工作。上半年公司集中各方力量参与各项大客户投标工作,成功取得国家电网办公物资订单,并迅速从多部门抽调人员组建采购、物流、售后服务等配套团队,目前各项运作正在有条不紊的展开,国家电网订单的成功取得也为公司下一步在集团大客户市场开拓方面奠定了基础。

4、巩固销售市场的拓展。内销市场围绕学讯销售需求开展全面规划,年初以来积极统筹落实各项销售计划、采购备货、销售推广等工作,为冲刺学讯销售做好充分准备。着重调整产品推广策略,以授权类产品作为利润门类定位,以本册类产品作为核心主打项目定位,同时对办公用品类在商超板块市场进行重新定位推进,并重点通过开发益智和DIY系列等市场差异化产品来提升竞争力。努力抓住大型商超会员礼品、换购商品等销售机会来扩大销售额。

(二)生产运行与管理

1、不断优化生产布局。为了顺应产品需求的变化以及公司内部管理的需要,继续对生产布局进行及时调整。结合目前接单产品结构,及时调整相关车间的生产方向,进一步满足销售市场需求。根据二期厂房工程的建设进度,先后对部分车间和仓库进行搬迁,使生产场地布局更加合理。

2、推进工艺改善管理。根据当前生产及销售市场需求,工艺工作从为生产活动的正常开展提高保障度,和为销售产品差异化竞争力打造提供技术支撑着手,在不断强化工艺预案、工艺现场作业指导的同时,积极推进各项技术革新工作。

3、夯实巩固5S工作。5S工作已在各分厂全面推行,上半年进一步健全5S督察机制,加大了5S检查监督的力度和频度,奖优罚劣,以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参与度,发挥团队力量提高执行力度,继续有力推动5S管理工作不断深入。

(三)综合管理

1、充分发挥财务融资理财职能。在做好日常各项财务管理工作的基础上,进一步有效利用公司的资金优势,继续加大融资和投资理财的力度,提高投融资收益。

2、继续推进内审内控监督检查工作。上半年继续组织开展各类审计和内控检查,其中审计着重围绕办事处资金、费用、库存以及应收款等核心环节展开工作,内控着重围绕产、供、销等部门内部运行的规范性展开工作,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控制,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3、坚决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工作。继续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积极开展各类安全培训和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加大安全员夜间督查频度,加大仓库、废纸棚等重点区域的监督力度,并及时对发现的相关隐患进行整改,为创造安全生产环境提供保障。2014年公司再次荣获了“宁波市安全生产先进集体”荣誉称号。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戴国平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 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3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15日以书面送达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8月26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和现场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国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张飞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委托董事吴幼光先生参加并行使表决权;董事王君平先生、独立董事尹中立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了本次董事会会议)。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董事表决,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总经理王君平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聘任江淑莹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

江淑莹,女,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公司法务部副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应职务的情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决议。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 002103　证券简称:广博股份　公告编号:2014-034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证券事务代表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证券事务代表杨昊悦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一职。公司对杨昊悦女士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感谢,杨昊悦女士卸任证券事务代表后,将不在公司任职。

2014年8月26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江淑莹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江淑莹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附简历:

江淑莹,女,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具有法律职业资格,现任公司法务部副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相应职务的情形。

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宁波市鄞州区石碶街道车何广博工业园

邮政编码:315153

联系电话:0574-28827003

传真:0574-28827006

邮箱:stock@guangbo.net

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八日